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書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承辦人：王冠惟

電話：04-37061135

電子郵件：e-2140@mail.k12ea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和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2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高字第113540751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A09030000E_1135407510_senddoc1_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搶救國文教育聯盟主辦及社團法人中華傳統文化儒釋
道教育學會合辦「114年第11屆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古文背
誦及古詩詞曲文吟唱比賽」實施計畫各1份，請貴校惠予
公告並鼓勵學生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搶救國文聯盟113年12月17日搶救國文教育聯盟字第113121702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針對旨揭活動如有疑問，請逕洽主辦單位李老師（聯絡電話：02-2358-1689、電子信箱：rdsc8@yahoo.com.tw）。
- 三、檢附原函及實施計畫各1份供參。

正本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(含附件)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和平高中 1131226

